

第二章

留美初期

容闳既建议派学生去美,而当时与外国订有游学条约者,又只有同治七年志刚,孙家谷等使美所订之中美续约,^{〔1〕}故竟由政府派遣学生去美留学。其办法由曾国藩、李鸿章奏准,计划则为容所预定。第一次由曾李二人合奏选派幼童赴美办理章程十二条,选派办法,去美学习要项,均见此章程中,兹录于下:

一、商知美国公使照会大伯尔士顿将中国派员每年选送幼童三十名,至彼中书院肄业缘由,与之言明,其束修膏火一切均中国自备,并请俟学识明通量材拔入军政船政两院肄习。至赴院规条,悉照美国向章办理。

一、上海设局经理挑选幼童派送出洋等事,拟派大小委员三员,由通商大臣札飭在于上海、宁波、福建、广东等处挑选聪慧幼童十三四岁至二十岁为止。曾经读中国书数年,其亲属情愿送往西国肄业者,即会同地方官取具亲属甘结,并开明年貌籍贯存案,携

〔1〕 中美续约第七款:嗣后中国人欲入美国大小官学学习各等文艺,须照相待最优国之人民一体优待;美国人可以在中国按约指准外国人居住地方设立学堂,中国人亦可在美国一体照办。

至上海公局考试。如姿性聪颖，并稍通中国文理者，即在公局暂住，听候齐集出洋，否即撤退，以节糜费。

一、选送幼童每年以三十名为率，四年计一百二十名，驻洋肄业十五年后，每年回华三十名，由驻洋委员胪列各人所长，听候派用，分别奏赏顶带官阶差事。此系官生，不准在外洋入籍逗留，及私自先回，遽谋别业。

一、赴洋幼童学习一年，如气性顽劣，或不服水土，将来难望成就，应由驻洋委员，随时撤回。如访有金山地方华人，年在十五岁内外，西学已有几分工夫者，应由驻洋委员随时募补，以收得人之效，临时斟酌办理。

一、赴洋学习幼童入学之初，所习何书、所肄何业，应由驻洋委员列册登注。四月考验一次，年终注明等第，详载细册，咨送上海道转报。

一、驻洋正副委员二员，每员每月薪水银四百五十两，翻译一员，每月薪水银一百六十两。

一、每年驻洋公费银共约六百两，以备医药信资文册纸笔各项杂用。

一、正副委员翻译、教习来回川费，每员银七百五十两。

一、幼童来回川费及衣物等件，每名银七百九十两。

一、幼童驻洋束修膏火房租衣服食用等项，每年计银四百两。

一、每年驻洋委员将一年使费开单知照上海道报，倘正款有余，仍涓滴归公，若正款实有不足之处，由委员随时知照上海道稟请补给。

一、每年驻洋薪水膏火等费，约给库平银六万两，以二十年计之，约需库平银一百二十万两。

此章程为同治十年七月初三日由曾李两人专折会奏,当时总理衙门覆奏不分满汉子弟择其质地端谨,文理优长,一律送往,李等即据以选派学生,于十一年正月奏请陈兰彬为正委员,容闳为副委员,常川驻美经理一切,因挑选幼童,在沪设局办理,故又奏请刘翰清总理沪局事宜,同时并以曾恒忠为翻译,叶源濬为出洋教习,^{〔1〕}并订选派幼童出洋肄业应办章程六条,规定学生中文课程大要及禁令礼仪等。其最要之三条录下:

1. 挑选幼童不分满汉子弟,年十二岁至十六岁为率。收录入局,由沪局查考中学西学分别教导。将来出洋后,肄习西学仍兼讲中学,课以孝经、小学、五经及《国朝律例》等书,随资高下,循序渐进。每遇房虚昂星等日,正副二委员传集各童宣讲《圣谕广训》示以尊君亲上之义,庶不至囿于异学。

1. 幼童选定后,取具年貌籍贯暨亲属甘结收局注册,在沪局肄习以六个月为率,察看可以成就,方准资送出洋,仍由沪局造册报明通商大臣转咨总理衙门查考。至洋局课程以四个月考验一次,年终分别等第查报。其成功则以十五年为率。中间艺成后游历两年以验所学,然后回至内地候总理衙门酌量器使,奏明委用。此系选定官生,不准半途而废,亦不准入籍外洋,学成后不准在华洋自谋别业。

1. 每年八月颁发时宪书由江海关转交税务司递至洋局,恭逢三大节以及朔望等日由驻洋之员率同在事各员以及诸幼童望阙行

〔1〕 李等派遣诸人均有其特殊资能,其奏折中对于五人所下之考语如下:“查有奏调来江之四品衔刑部候补主事陈兰彬夙抱伟志,以用世自命,虽其容貌则粥粥若无能,绝不矜才使气,与之讨论时事皆洞烛几微,盖有远略而具内心者。又运同衔江苏候补同知容闳前在花旗等处最久,而志趣深远,不为习俗所囿。同治二年曾派令出洋购买机器。该员练习外洋风土人情,美国尤熟适之地,足以联外交而窥秘钥。”“盐运使衔候补知府刘翰清渊雅纯笃,熟悉洋务。”“五品衔监生曾恒忠究心务学兼晓沿海各省土音,堪充翻译事宜;光禄寺典簿附监生叶源濬文笔畅达,留心时务,堪充出洋教习事宜。”(同上,页七,九)

礼，俾娴仪节而昭诚敬。〔1〕

办法既定，乃招收学生，当时风气未开，第一批学生不足定额，由容闳亲至香港于英政府所设之学校中遴选少年聪颖而于中西文略有根柢者数人以足其数；且因无报纸传播消息，北方人民不知此事，应征者多粤人，而粤人中又多半为香山籍。故当时百二十名官费生中，南人竟居十之八九。〔2〕同治十一年（一八七二）夏末，容先去美布置一切，第一批三十人，由陈兰彬等带往，分处于新英国省（New England）之各人家，每家二三人不等，为便利监督，彼此相距甚近；后迁哈特福德（Hartford）。一八七四年乃在哈特福德之克林街（Collins Street）自造一坚固壮丽之屋以为中国留学生事务所，可容职员学生七十五人，学生则遣往各校就学，国内学生亦继续照预定计划派去。

光绪元年秋（一八七五）为四批留美学生最后一批赴美之期，为新委员区岳良新翻译邝其照与汉文教习二人带去。斯时因秘鲁招募华工，陈与容均去秘调查，陈急欲请假回国，遂请政府另派委员以代其职，故学生由区等带去。不久陈与容被命为驻美、日、秘三国出使大臣及副大臣，留学教务由区及内阁中书容增祥接办。光绪二年政府另遣吴子登为委员；吴固顽固，对于学生在美种种举动因其与中国士人习惯相背，已早不满，故抵美对于从前已定之规程，多所吹求，尤好发官气，对于学生之责难甚多，卒于光绪七年，（一八八一）请准将所有学生一律撤回。〔3〕

〔1〕《约章成案汇览》卷三十二，上。

〔2〕《西学东渐记》页一百。

〔3〕《留美中国学生小史》光绪六年，南丰吴惠善为监督，其人好示威，一如往日之学司。接任之后，即招各生到华盛顿使署中教训，各生谒见时，均不行拜跪礼，监督僚友金某大怒，谓各生适异忘本，目无师长，固无论其学难期成材，即成亦不能为中国用。具奏请将留学生裁撤，署中各员均窃非之，但无敢言者，独容闳力争无效，卒至光绪七年，遂将留学生一律撤回。（柳贻征编《中国文化史》第三编）

但留美者尚约十人。^{〔1〕}第一期学生之中有唐绍仪、梁敦彦、詹天佑诸人。^{〔2〕}

〔1〕 新大陆游记：哈佛者中国初次所派出洋学生留学地也。中国初次出洋学生除归国者外，其余尚留美者约十人；内惟一郑兰生者，于工学心得甚多，有名于纽约，真成就者，此一人也。次则容驷在使馆为翻译，文学甚优，亦一才也。其余或在领事署为译员，或在银行为买办，人人皆有一西妇。（同上）

〔2〕 留美中国学生会小史：同治末年，湘乡曾国藩奏请派幼童出洋留学，议成于一八七〇年，使丰顺丁日昌募集学生，翌年适吴川、陈兰彬出使美国遂命香山容闳率学生同来，以高州区谔良为监督，新会容增祥副之，学生即唐绍仪、梁诚、梁敦彦、容驷、欧阳庚、侯良登、詹天佑、郑兰生等，此为留美第一期。（同上）